

招标文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成都七中（高新校区）新高考教室及功能室必备配套设备和系统建设——教学多媒体、录播系统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N5101012023001031**

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

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共同编制

2023年07月04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委托，拟对成都七中（高新校区）新高考教室及功能室必备配套设备和系统建设——教学多媒体、录播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N5101012023001031**

二、采购项目名称：**成都七中（高新校区）新高考教室及功能室必备配套设备和系统建设——教学多媒体、录播系统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1、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表号：**51010023210200019572[2023]02958**；预算品目：**A02020800**触控一体机。预算金额：**6,310,000.00**元；最高限价（控制价）：**6,306,810.00**元 2、投诉受理单位：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成都市财政局。联系电话：**028-61882648**。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366**号。邮编：**610041**。3、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供应商对结果有异议，可以向采购人或市政府采购中心提出质疑。质疑咨询电话：**028-85325798**。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特殊资格条件（描述：**1、投标文件的组成：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声明函。2、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文件加盖有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3、投标文件的语言：语言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4、行贿犯罪记录：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声明函的内容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的证明材料；②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1）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声明函的内容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2）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审查。【说明：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6、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说明：①按声明函的内容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供应商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7、联合体投标：非联合体投标。8、不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参加投标的情形：（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2）资格审查小组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及签章服务电话：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免费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四川政府采购网—金融服务平台，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安街666号

邮编：610041

联系人：谢荣华

联系电话：028-84594208

代理机构：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966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7号楼

邮编：610041

联系人：郭彦君

联系电话：028-85987027

采购监督机构：成都市财政局

联系人：何老师

联系电话：028-6188264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p>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p> <p>采购包1：6,310,000.00元</p> <p>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p>详见第三章。</p> <p>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p>
3	评标方法	<p>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p> <p>（详见第五章）</p>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p>采购包1：不接受</p>
5	落实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信息安全产品政策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2.本项目采购的 液晶电视、导播显示器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本项目采购 工程投影机 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 液晶电视、导播显示器、视频资源服务器 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p> <p>4.响应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按《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要求优先采购。</p>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p>

7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p>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p> <p>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p> <p>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p> <p>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p>
8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p>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0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p>采购包1：缴纳</p> <p>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0%</p> <p>说明：收款单位：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采购人）。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东大支行。银行账号：4402298009000011694。交款时间：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退款方式：项目经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供应商出具最终验收报告经采购人签字确认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非保函形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转账退还至中标供应商对公账户（无利息），采用保函形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在担保有效期后，担保责任终止。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未按采购合同履约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供应商损失。</p>
11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120天。
12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3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4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5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16	进口产品	不允许
17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18	特殊情况	<p>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p> <p>（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p> <p>（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p> <p>（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p> <p>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p>
19	报价/分值精确度	<p>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2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精确。</p>

2.2 总则

2.2.1 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和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负责解释。

2.2.2 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评标委员会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活动。

2.3 招标文件

2.3.1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

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成功提交和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始时间前，投标人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参与开标。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6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否

6) 履约验收程序: 分段/分期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1.投标人按照采购要求, 完成全部货物产品供应、安装调试, 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建设。2.项目货物产品技术指标、应用使用功能等符合项目采购文件要求。3.项目系统设计、工程建设及安装质量、效果等符合采购文件要求。4.设备、系统整体运行符合采购要求, 无安全隐患。5.投标人提交招标文件要求产品的第三方检验报告。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1.无侵害采购人利益的行为发生。2.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

11) 履约验收标准:

1.产品抽检: 投标人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投标产品“智慧黑板1”的检测报告原件。本项目投标人提供检测报告要求: (1) 受检货物必须是本采购项目配送学校批次的货物。(2) 由采购人从配送货物中随机抽取样品, 抽样率不小于5% (即“智慧黑板1”抽样送检5台及以上)。(3) 抽样货物产品检测指标范围不低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列出的第2条指标项。2.最终验收的条件: (1) 投标人按照采购要求, 提交符合要求的产品抽检报告, 且完成全部货物产品供应、安装调试。(2) 项目货物产品技术指标、应用使用功能等符合项目采购文件要求, 无安全隐患。(3) 无侵害采购人利益的行为发生。(4)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安装稳定性和网络连通性等指标进行项目整体验收检测, 并提供第三方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识的项目验收检测报告。(5) 投标人提出最终验收申请。3.项目验收: 具备最终验收条件后, 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书面《项目验收申请》的10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按照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要求规范开展履约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无

2.6.6 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 纪律要求

2.7.1 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 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 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 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采购单位

联系人：谢荣华

联系电话：028-84594208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安街666号

邮编：610041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郭彦君

联系电话：028-85987027

地址：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966号天府国际金融中心7号楼

邮编：610041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采购项目概况

成都七中（高新校区）教学多媒体设备老化严重，性能低下，故障率高，备件配件已不生产，维修维护困难。为保障正常教育教学使用，特别是新课标、新课程实施及学校数字化转型背景下的应用需求，本项目对教室多媒体、录播系统等数字化设备及配套系统进行配备、提升。

3.2 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31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306,81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 标志产品
1	智慧黑板1	94.00	1,767,2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智慧黑板2	6.00	1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智慧黑板3	3.00	1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运维管理平台	1.00	64,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校园数字基座	1.00	43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视频展台	94.00	79,9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无线视频展台	12.00	18,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摄像机1	94.00	282,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9	摄像机2	94.00	282,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0	网络音箱	107.00	160,500.00	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1	智慧讲台	3.00	48,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2	录播主机1	6.00	48,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3	摄像机3	12.00	24,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4	摄像机4	12.00	66,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5	拾音话筒1	6.00	27,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6	液晶电视	6.00	33,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是
17	智慧显示屏	3.00	90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是	否
18	线阵主扩音箱	36.00	144,000.00	支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9	线阵主扩功放	18.00	88,2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0	返听音箱	12.00	33,600.00	支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1	返听功放	6.00	22,08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2	数字调音台	7.00	90,86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3	无线手持话筒1	22.00	90,2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4	无线手持话筒2	4.00	17,8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5	无线鹅颈话筒	3.00	6,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6	无线头戴话筒	7.00	35,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7	天线分配器1	7.00	30,73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8	天线分配器2	1.00	1,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29	音频处理器	7.00	34,3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0	电源控制器1	6.0 0	17,4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1	话筒接收器集成箱	6.0 0	4,8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2	机柜	6.0 0	11,4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3	控制桌	7.0 0	14,700.00	张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4	控制室门	7.0 0	15,4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5	视频资源管理平台	1.0 0	2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6	视频资源服务器	2.0 0	4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是
37	录播主机2	1.0 0	6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8	摄像机5	4.0 0	36,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9	图像探测器	2.0 0	2,0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0	导播控制台	1.0 0	22,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1	嵌入式网络中控	1.0 0	3,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2	电源控制器2	1.0 0	2,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3	导播显示器	1.0 0	1,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是
44	移动录播主机	1.0 0	6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5	摄像机6	3.0 0	28,5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6	无线传输器	1.0 0	8,5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7	摄像机电池	3.0 0	2,400.00	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8	专用线缆	3.0 0	3,600.00	条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9	航空箱	1.0 0	2,60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0	语音主机	1.0 0	13,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1	语音管理软件	1.0 0	12,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2	寻呼盒子	2.0 0	5,6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3	寻呼话筒	2.0 0	940.00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4	内网防火墙	1.0 0	4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5	网络安全智能分析系统	1.0 0	270,000.0 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6	WEB应用防火墙	1.0 0	6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7	工程投影机	1.0 0	25,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是	否
58	摄像机7	1.0 0	47,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9	摄像机8	1.0 0	77,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0	移动智慧显示屏	9.0 0	144,000.0 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1	原教室旧设备拆除及恢复	100 .00	50,000.00	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2	线路梳理	48. 00	24,000.00	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3	无线键鼠套装	110 .00	11,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4	辅材	100 .00	10,000.00	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5	静电地板	110 .00	17,600.00	平方米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6	系统集成	1.0 0	21,000.00	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 智慧黑板1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整体尺寸：宽 $\geq 4000\text{mm}$ ，高 $\geq 1200\text{mm}$ ，厚 $\leq 100\text{mm}$ ；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无推拉式结构，外部无可见连接线；主屏和副屏在同一平面，平整度 $\leq 1\text{mm}$ ，中间无单独边框阻隔；副屏背景颜色可由采购人指定。
★	2	主屏幕采用LCD电容屏，显示尺寸 ≥ 86 英寸，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显示比例16:9，具有防眩光功能，屏幕与屏幕保护层采用全贴合工艺；采用电容触控方式，支持在Windows系统中同时触控点数 ≥ 30 ，支持在Android系统中同时触控点数 ≥ 20 ；嵌入式系统运行内存 $\geq 2\text{GB}$ ，存储空间 $\geq 8\text{GB}$ ；OPS模块：中央处理器核心数 ≥ 14 核、主频 $\geq 2.7\text{GHz}$ 、三级缓存 $\geq 24\text{MB}$ ，内存 $\geq 16\text{GB}$ DDR4内存，硬盘 $\geq 512\text{GB}$ SSD固态硬盘，采用抽拉内置式，水平出风散热孔设计；配置正版操作系统、正版办公软件、正版白板软件。
	3	主屏具有护眼功能，可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或系统软件启用；显示屏幕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LB）LB限值 ≤ 0.5 。
▲	4	内置2.2声道扬声器，顶置发声，总功率 $\geq 50\text{W}$ ；内置至少4阵列麦克风，拾音距离 ≥ 12 米；扬声器在100%音量下，10米处声压级 $\geq 70\text{dB}$ 。（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前置面板具有双通道USB3.0接口及 ≥ 1 路前置全功能Type-C接口（非转接），可通过Type-C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及触控回传。
	6	内置摄像头，像素 ≥ 1200 万，视场角 $\geq 140^\circ$ ，可用于巡课、AI识别。
	7	关机状态下，可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进入设置界面，可选择操作系统恢复到出厂默认状态。（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8	内置NFC功能，可通过有NFC功能的手机、平板接触标签，实现与大屏的连接并同步画面。
	9	能支持运维管理平台对设备的实时关机、开机、重启、视频直播、系统保护、软件更新等管控。

标的名称：智慧黑板2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整体尺寸：宽 $\geq 4000\text{mm}$ ，高 $\geq 1200\text{mm}$ ，厚 $\leq 100\text{mm}$ ；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整机背板采用金属材质；无推拉式结构，外部无可见连接线；主屏和副屏在同一平面，平整度 $\leq 1\text{mm}$ ，中间无单独边框阻隔。
★	2	中央主屏幕采用LCD屏，显示尺寸 ≥ 86 英寸，屏幕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显示比例16:9，主屏具有防眩光功能，屏幕与屏幕保护层采用全贴合工艺；采用红外触控方式，支持在Windows系统中同时触控点数 ≥ 30 ，支持在Android系统中同时触控点数 ≥ 20 ；嵌入式系统运行内存 $\geq 2\text{GB}$ ，存储空间 $\geq 8\text{GB}$ ；OPS模块：中央处理器核心数 ≥ 14 核、单核主频 $\geq 2.7\text{GHz}$ 、三级缓存 $\geq 24\text{MB}$ ，内存 $\geq 16\text{GB}$ DDR4内存，硬盘 $\geq 512\text{GB}$ SSD固态硬盘，采用抽拉内置式，水平出风散热孔设计；配置正版操作系统、正版办公软件、正版白板软件。
▲	3	可主屏、副屏同时书写，副屏书写的内容可以在主屏同步展示，并可进行保存、扫码分享、拖拽到白板软件，副屏支持板擦擦除副屏的板书字迹。（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主屏具有护眼功能，可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或系统软件启用；显示屏幕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LB）LB限值范围 ≤ 0.5 。
	5	整机内置2.2声道扬声器，顶置发声，总功率 $\geq 50\text{W}$ 。

6	前置面板具有双通道USB3.0接口以及≥1路前置全功能Type-C接口（非转接），通过Type-C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及触控回传。
7	内置4阵列麦克风，拾音距离≥12m。整机扬声器在100%音量下，10米处声压级≥70dB。
8	内置摄像头，像素≥1200万，摄像头视场角≥140°，可用于巡课、AI识别。
9	关机状态下，通过前置面板按键进入设置界面，可选择恢复Android系统及Windows操作系统到出厂默认状态。

标的名称：智慧黑板3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主屏为LCD液晶显示器，显示尺寸≥98英寸，显示比例16:9，分辨率≥3840×2160，钢化玻璃表面硬度≥9H；嵌入式系统运行内存≥2GB，存储≥8GB；采用红外触控方式，支持Windows系统中同时触控点数≥20，支持在Android系统中同时触控点数≥10；OPS模块：中央处理器核心数≥14核、主频≥2.7GHz、三级缓存≥24MB，内存≥16GB DDR4内存，硬盘≥512GB SSD固态硬盘，采用抽拉内置式，水平出风散热孔设计；配置正版操作系统、正版办公软件、正版白板软件；副屏为普通书写板，书写尺寸≥98英寸，背景颜色可由采购人指定。
	2	HDMI输入接口≥2个，RS232接口≥1个，USB 3.0接口≥3个，Type-C接口≥1个，音频输出接口≥1个。
	3	内置2.1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50W；内置非独立摄像头，像素≥1200万，视场角≥120°。
	4	内置无线网络模块，支持IEEE 802.11 a/b/g/n/ac/ax。
	5	具有三合一电源按键：同一按键可完成系统开机、节能熄屏、关机操作。
	6	具有护眼功能，可通过前置面板按键或系统软件启用。
	7	触摸最小识别尺寸≤3mm；触摸响应时间≤4ms；屏幕触摸有效识别高度≤3.5mm；具有防遮挡功能，红外边框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

标的名称：运维管理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中央处理器核心数≥14核，主频≥2.4GHz，线程数≥28，三级缓存≥35MB；网络接口：≥4路1000Mbps自适应网络传输接口；内存容量：≥64GB；存储容量：≥9TB。
	2	采用B/S架构设计，可在多种不同的操作系统上通过浏览器进行操作，可管控智慧黑板；支持网络摄像头（含智慧黑板自带摄像头）接入；支持校内直播，并发直播点位数≥200，直播分辨率≥1280×720。
	3	支持账号/密码、微信扫码登录；支持查看设备的基础参数、当日开机次数、开机时间分布情况、已安装软件列表及使用情况、内存/硬盘占用情况；支持查看设备异常情况及解决建议；支持查看设备所有待执行的指令信息；支持远程修改设备关联信息。
	4	可智能分析设备违规使用情况，并具有对应的处理策略：可分析设备在非教学时间段使用情况，并具有节能策略设置；可检测非教学软件使用情况，并具有一键拦截功能；可分析设备访问的网址信息，标识违规网址；可自动生成设备管理周报。
▲	5	可远程批量清理设备磁盘，远程清理指定磁盘的指定文件夹；可远程清理系统盘备份、缓存、日志文件；可远程迁移系统盘视频、图片、音乐、文档文件；可远程格式化非系统盘磁盘。（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支持集中设置智慧黑板锁屏、息屏、关机状态；支持远程批量将应用软件发送至智慧黑板并安装；支持远程批量设置智慧黑板的冰冻、解冻状态。
	7	具有免安装且兼容Android、iOS等移动终端的移动管理平台，可实时查看开机设备数、锁屏设备数、关机设备数的运行数据。
	8	可实时监控已连接的智慧黑板，远程查看开关机状态、CPU温度、CPU使用率、开机时间等设备详情。

标的名称：校园数字基座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系统采用B/S架构，基于Web浏览器，具有用户统一登录认证功能，支持手机号码注册、登录、微信扫码登录、账号管理。
▲	2	具有个性化工作台自定义功能，可通过拖拉拽可视化的方式完成个性化工作台的配置；可配置组件数量≥20个。（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支持学校自定义角色组，针对角色可设置功能权限。
	4	具有应用中心应用管理功能，支持应用安装、应用卸载。
▲	5	支持上架自有应用，具有添加应用图标、名称、描述、跳转链接功能；支持使用连接器完成系统和第三方平台的业务数据交换。（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系统内置校宣模板≥50个，支持用户自定义修改校宣背景及文案，支持自定义管理校宣分类。
▲	7	系统内置屏保图片≥200张，具有图库分类功能。（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8	支持查看摄像机实时画面、设备屏幕画面，同时显示画面数量≥9个。（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标的名称：视频展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摄像头分辨率≥1200万，图像幅面为A4大小；USB接口≥2个；托板采用磁吸+阻尼开合收拢结构；可在成像画面实时批注，可预设笔划粗细及颜色选择，支持对展台成像画面连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具有二维码扫码、延时拍照、聚光灯、负片、镜像、黑白、自动曝光、视频冻结、旋转、同屏对比教学、屏幕录制的功能。

标的名称：无线视频展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摄像头分辨率≥1300万，图像幅面大小为A3；采用无线连接，支持5G、WiFi无线传输；可在成像画面实时批注，可预设笔划粗细及颜色选择，支持对展台成像画面连同批注内容进行同步缩放、移动；具有二维码扫码、延时拍照、聚光灯、负片、镜像、黑白、自动曝光、视频冻结、旋转、同屏对比教学、屏幕录制的功能；配备电池，电池满电状态下使用时间≥4小时，采用type-C充电接口。

标的名称：摄像机1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成像传感器器件：采用CMOS，CMOS尺寸≥1/2.8英寸，有效像素≥800万；内置全景镜头、特写镜头和微型云台，全景镜头水平视场角≥40°，特写镜头水平视场角≥20°；一体化设计，支持4K超高清，图像编码输出≥4K，同时向下兼容1920×1080、1280×720分辨率；支持H.264、H.265视频编码格式。
2	支持USB音视频信号输出，支持UVC和UAC协议，支持视频会议软件调用；摄像机内嵌智能跟踪算法，可实现跟踪定位；摄像机可同时输出2路场景画面并分析计算，实现1台摄像机的2景位拍摄。
3	提供配套壁挂支架。

标的名称：摄像机2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成像传感器器件：采用CMOS，CMOS尺寸≥1/2.8英寸，有效像素≥800万；内置全景镜头、特写镜头和微型云台，全景镜头水平视场角≥110°，特写镜头水平视场角≥40°；一体化设计，支持4K超高清，图像编码输出≥4K，同时向下兼容1920×1080、1280×720分辨率；支持H.264、H.265视频编码格式。
	2	支持USB音视频信号输出，支持UVC和UAC协议，支持视频会议软件调用；摄像机内嵌智能跟踪算法，可实现跟踪定位；摄像机可同时输出2路场景画面并分析计算，实现1台摄像机的2景位拍摄。
	3	提供配套壁挂支架。

标的名称：网络音箱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采用功放及音箱一体化设计，含1支主音箱和1支副音箱，主音箱和副音箱箱体采用木质材质，颜色和安装方式由采购人指定。
	2	主音箱额定功率≥20W，副音箱额定功率≥20W；具有至少1路电源、1路Line in、1路Line out、1路USB接口、RJ45、定压模拟接口；支持外接U盘对音箱固件进行升级。
	3	具有基于Dante传输协议的数字TCP/IP网络广播技术；支持U段无线麦克风扩音接收，采用红外对码方式，与无线麦克风对码时间≤3s；配置独立音频数字信号处理芯片，具有啸叫抑制功能。
	4	支持接收蓝牙音频信号，并可通过APP进行管控。
	5	提供配套无线麦克风以及头戴或领夹配件、充电线等配件，无线麦克风数≥4支；无线麦克风集音频发射处理器、天线、拾音麦克风于一体，内嵌电池满电状态下使用时间≥6小时。

标的名称：智慧讲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整体尺寸≥1200mm×595mm×1000mm；桌体冷轧钢板厚度≥1.2mm；木质桌面厚度≥15mm。
	2	具有电容触摸主屏和副屏，主屏≥21.5英寸，支持≥10点同时触摸；副屏≥10.1英寸，支持控制菜单显示；主屏和副屏由一整块钢化玻璃覆盖，钢化玻璃厚度≥3mm，屏幕融合在讲台中，无突出边角。
	3	主屏可对智慧黑板的画面进行控制，支持智慧黑板画面同步显示；副屏支持智慧黑板菜单，可以对智慧黑板进行控制。
	4	副屏具有录播菜单，当接入录播主机时，可显示录播导播流画面，具有开始录制、暂停录制和结束录制的功能。

★	5	配置OPS模块，中央处理器核心数≥14核、主频≥2.7GHz、三级缓存≥24MB，内存≥16GB DDR4内存，硬盘≥512GB SSD固态硬盘，采用抽拉内置式，水平出风散热孔设计；配置正版操作系统、正版办公软件、正版白板软件。
	6	讲台桌面配置USB充电口≥2个，USB type-C接口≥1个，HDMI输出接口≥1个，HDMI输入接口≥1个，220V三孔电源接口≥1个，RS232串口≥4个，支持与智慧黑板联动实现一键开关机。

标的名称：录播主机1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嵌入式架构，无风扇设计，具有ARM双核处理器，预装正版操作系统，硬盘容量≥1TB，内存≥2GB；具有音视频采集和处理、直播、录制、互动和参数设置功能。
	2	内置无线音频接收模块。
▲	3	关机或断电情况下，音源能正常输出。（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HDMI输入接口≥2个，HDMI输出接口≥3个，POE接口≥3个，USB接口≥3个；线路音频输入≥2路，线路音频输出≥2路。
	5	具有内置扬声器，内置扬声器具备音频检测功能，通过主机内置扬声器播放的提示音判断声音是否正常；录播主机可直接进行文件预览，可同步播放声音。
	6	具有接入摄像机外网隔离功能。
	7	开机自动搜索无线音频设备，并自动对频。
	8	具有网络监测功能，并能在触控面板上显示教室网络状态，包括服务联通性、网络稳定性、上下行速度、网络追踪性、网卡信息。
	9	具有多种画面模式，支持自动导播、手动导播；导播优先级可自定义设置；支持定时切换设置；支持根据学生、老师行为状态实现画面智能切换；支持本地导播、远程导播。

标的名称：摄像机3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成像传感器件：采用CMOS，CMOS尺寸≥1/2.8英寸，有效像素≥800万；镜头水平视场角≥40°；一体化设计，支持4K超高清，图像编码输出≥4K，同时向下兼容1920×1080、1280×720分辨率；支持H.264、H.265视频编码格式。
	2	POE接口≥1个，支持同时输出特写和全景画面。
	3	摄像机内嵌智能跟踪算法，具有跟踪定位控制功能；摄像机可同时输出≥2路场景画面并分析计算，实现1台摄像机的2景位拍摄。

标的名称：摄像机4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成像传感器件：采用CMOS，CMOS尺寸≥1/1.8英寸，有效像素≥800万；变焦倍数≥40倍；信噪比≥55dB；水平视场角≥60°，云台水平转动范围≥±170°，云台垂直转动范围≥±30°；具有图像水平翻转、垂直翻转功能；支持预置位设置，预置位≥255个。
	2	音频接口≥1个、SDI接口≥1个、HDMI接口≥1个、RJ45接口≥1个。

标的名称：拾音话筒1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采用≥9mm直径电容拾音单元；频率响应：50Hz~16KHz；采用多核DSP专用音频芯片，差分输入(支持幻象供电)≥6路；线路信号输入输出≥2路，且均支持立体声；USB接口≥2个，可双向传输音频；监听接口≥1个；提供安装支架。
---	---

标的名称：液晶电视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液晶显示屏尺寸≥65英寸，分辨率≥3840×2160，提供配套支架。

标的名称：智慧显示屏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显示屏尺寸≥220英寸，点间距≤1.86mm；色度均匀性≥96%，亮度均匀性≥98%，对比度≥6500:1，刷新频率≥3800Hz，灰度等级≥14bit。
	2	LED灯珠采用支架型封装方式，内部连线采用合成金线；电路板卡集成电源、接收卡、转接板。
	3	模组间隙≤0.1mm，模组平整度≤0.1 mm。（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输入输出接口：USB2.0≥1个，USB3.0≥1个，Type-c≥1个，HDMI输入接口≥2个，HDMI输出接口≥1个，3.5音频输出接口≥1个，光纤音频输出接口≥1个，RS485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RJ45≥16个。
	5	内置控制模块：中央处理器核心数≥6核，主频≥2.0GHz；嵌入式系统运行内存≥4GB，存储空间≥32GB。
	6	信号源输入≥4路，可分屏显示。
	7	支持计算机通过网络投屏，且不影响计算机上网功能；支持手机或平板无线投屏，传输延迟≤100ms。
	8	支持前维护：箱体外部无可见连线；支持热插拔。
	9	具有OTA升级功能，连接网络后可以远程推送升级文件进行升级。

标的名称：线阵主扩音箱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采用线阵列技术；高频喇叭单元（喇叭单元尺寸≥1寸，材质采用钹磁单丝膜高音）≥7个，中频喇叭单元（喇叭单元≥2.8寸，材质采用钹磁中音）≥8个；具有冷却模块；频响范围(-6dB)：120Hz-18KHz。
	2	额定功率：高频组合后≥70 W、中频组合后≥200 W；无热损伤和机械损伤持续工作时间≥2小时。（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灵敏度(1W / 1米)≥100 dB，峰值声压级(1W / 1米)：≥126dB。
	4	指向角度(水平×垂直)：≥120°×16°(-6dB)。

标的名称：线阵主扩功放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输出功率≥800W；内嵌数字处理，采样频率≥48 kHz（24 bits）。
	2	具有多重限幅、短路、热保护、电源、总音量、全频、高频，啸叫、陷波频率控制的功能。
	3	具有电源、信号、限幅、保护指示灯。

标的名称：返听音箱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阻抗 $\geq 16\ \Omega$ ，持续功率 $\geq 100\ W$ ，峰值功率 $\geq 400W$ ，3.5寸磁喇叭单元 ≥ 2 个。
	2	频率响应范围(-6dB): 140Hz - 16kHz，指向角度(水平 \times 垂直) $\geq 120^\circ \times 60^\circ$ (-6dB); 灵敏度(1W / 1米) $\geq 90dB$ ，峰值声压级 $\geq 120dB$ 。

标的名称：返听功放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具有 8Ω 阻抗双通道输出，每通道功率 $\geq 250W$ ；具有 16Ω 阻抗双通道输出，每通道功率 $\geq 150W$ 。
	2	配置24位DSP处理，采样率 $\geq 48\ kHz$ ，处理延迟 $\leq 1.5ms$ ，电平、参量均衡、延时、相位、灵敏度、信号限幅、滤波等参数可调。
	3	具有短路、温度过高、电流过载保护功能。

标的名称：数字调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内嵌通道 ≥ 16 路，每个通道可独立编程和前置放大；具有彩色显示屏，显示屏尺寸 ≥ 5 英寸；功能编组管理 ≥ 8 个，静音编组管理 ≥ 6 个；浮点DSP动态范围 $\geq 40bit$ 。
	2	具有USB音频接口，支持文件存储和立体声录音；平衡输出接口 ≥ 8 个，辅助输出接口 ≥ 6 个，耳机监听接口 ≥ 2 个，网络扩展传输接口 ≥ 2 个，面板内嵌对讲麦克风。

标的名称：无线手持话筒1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配置两支手持话筒和双通道无线接收器；具有自动真分集、数码导频功能；采用红外线对频技术；传输信号频率范围：516MHz-882MHz；静噪可调 ≥ 3 档；工作距离 ≥ 80 米；频响范围：60Hz~18kHz($\pm 3dB$)；频率宽带： $\geq 50MHz$ 。

标的名称：无线手持话筒2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接收器采用自动分集技术；具有均衡、低切、高频增强设置功能；频率组 ≥ 20 个，每个频率组 ≥ 32 个频点预设；频率宽带 $\geq 88\ MHz$ ；无线话筒：采用FM调制技术；频率宽带 $\geq 88\ MHz$ ；音频频率范围：80Hz - 18KHz；咪头声压级 $\geq 150\ dB$ 。

标的名称：无线鹅颈话筒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配置两支鹅颈话筒和双通道无线接收器；采用红外自动对频技术；传输信号频率范围：610MHz-670MHz；鹅颈话筒和无线接收器具有LCD显示屏，可显示工作信道、工作频点、接收信号等信息；平衡输出接口 ≥ 2 个，混合非平衡输出接口 ≥ 1 个；咪头具有工作状态灯环。

标的名称：无线头戴话筒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配置两支头戴麦克风、无线腰包发射机和双通道无线接收器；具有自动真分集，数码导频功能；采用红外线对频技术；传输信号频率范围：516MHz-682MHz；静噪可调 ≥ 3 档；工作距离 ≥ 80 米；频响范围：60Hz~18kHz($\pm 3dB$)；频率宽带： $\geq 50MHz$ 。

标的名称：天线分配器1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采用BNC天线接口，接口数≥8个；具有有源天线，传输信号频率范围：470MHz - 870 MHz。

标的名称：天线分配器2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采用BNC天线接口，输入接口数≥2个，输出接口数≥8个，级联接口数≥2个。
	2	具有有源天线，传输信号频率范围：470MHz-1805 MHz。
	3	具有无源天线叶片≥2个，支持定向拾音模式；传输信号频率范围：470 MHz - 1075 MHz；发散角度：≥90°（-3dB）。
	4	提供配套支架。

标的名称：音频处理器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取样频率≥48KHz；平衡输入接口≥8个，平衡输出接口≥8个，每个接口灵敏度调节范围：0-35dB，具有智能降噪、增益控制、反馈抑制、参量均衡、高低通调节、回声消除、自动增益功能。

标的名称：电源控制器1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受控供电输出≥8路，直通供电输出≥1路，每路输出AC 220V/13A；总输出最大电流≥60A，最大负载功率≥13kW。
	2	具有过载保护、定时控制、过压自动保护、欠压自动保护的功能；可实时显示工作电压、系统时间、工作状态等信息；支持网络控制，网络接口≥2个。

标的名称：话筒接收器集成箱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规格（长×宽×高）≥600mm×400mm×500mm；采用角钢吊装安装方式。

标的名称：机柜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规格（长×宽×高）：800mm×600mm×2000mm；采用冷轧钢板，钢板厚度≥1.5mm；配备PDU。

标的名称：控制桌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规格（长×宽×高）≥1400mm×900mm×750mm；采用冷轧钢板，钢板厚度≥1.5mm；具有带锁抽屉≥2个，带锁储物柜≥1个。

标的名称：控制室门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防盗门，尺寸（高×宽）≥1900mm×900mm，含闭门器和智能指纹锁。

标的名称：视频资源管理平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支持自动转码、直播、点播；直播时可设置评分量表，对课程进行量表打分。

	2	支持网上预约录课，课堂录像可自动上传至预约人个人空间。
	3	支持按年级、学科分类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分类类型；支持用户创建视频专辑，可进行视频归类；支持关键字搜索。
	4	支持视频下载、上传、编辑、管理；可设置下载及观看权限。
	5	支持对录播视频保存期限进行管理：支持永久保存、自定义保存期限；支持在不破坏原视频完整性基础上虚拟切片。
	6	具有平台移动端APP，可通过移动设备的摄像头将正在进行的活动实况画面推送至平台实现现场直播；可在Web端观看移动端推送的直播流，并支持在线讨论。
	7	支持通过微信平台查看直播预约的课堂信息，可直接通过微信观看直播，同时可发表相关评论。
	8	支持对录播主机2进行远程关机、启动录制操作。

标的名称：视频资源服务器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中央处理器核心数≥16核，线程数≥32线程，主频≥2.20 GHz；内存≥64GB；硬盘容量≥8TB（SATA/7200PRM/3.5英寸/支持RAID1，RAID5）；千兆RJ45接口≥2个；USB接口≥2个；配置正版服务器操作系统。

标的名称：录播主机2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采用嵌入式一体化硬件设计，集录播系统、音频处理、编解码技术为一体；存储容量≥2TB；配置正版操作系统。
	2	HD-SDI 信号输入≥5路，HDMI信号输入≥2路，Ypbpr/CVBS输入信号≥1路，VGA输出信号≥1路，HDMI输出信号≥1路，话筒输入（48V幻象供电，凤凰头）≥6路、线性输入≥1路，线性输出≥1路，USB接口≥3个。
	3	视频编码采用H.264，音频编码采用AAC，录制视频格式支持MP4，支持局域RTMP协议的多平台直播推流。
	4	具有音频处理器模块实现录播自动混音、均衡调节功能。
	5	录制模式具有电影模式、资源模式，电影+资源模式三种；同时支持≥6路视频资源录像，且能生成到同一文件夹。（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具有预编辑录制窗口和录制窗口，录制时可在预编辑窗口完成对视频的编辑。（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7	具有推拉模式特效、覆盖模式特效、擦除模式特效，每种特效模式≥8种。（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8	具有录像管理功能，具备显示已有文件的列表，并能进行点播、下载、修改属性、删除等操作；录制后的视频可支持自动上传云平台个人空间；具有磁盘格式化、磁盘满载后不录制或数据覆盖功能；提供配套控制面板1个、无线键鼠1套。

标的名称：摄像机5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成像传感器器件：采用CMOS，CMOS尺寸≥1/2.7英寸；有效像素≥200万；数字变焦镜头≥30倍；预置位数量≥255。

	2	支持H.265/H.264/MJPEG视频编码；支持TCP/IP、HTTP、RTSP、RTMP、Onvif、DHCP、组播等协议。
	3	具有3G-SDI接口≥1个、HDMI接口≥1个、RJ45接口≥1个。
	4	支持DC 12V或POE供电。

标的名称：图像探测器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成像传感器件：采用CMOS，CMOS尺寸≥1/3英寸；有效像素≥200万；信噪比≥50dB；具有图像识别功能，能对多个活动过程的全自动识别跟踪。
	2	RJ45接口≥1个，支持DC 12V或POE供电。

标的名称：导播控制台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摄像机的云台控制数≥5路，每摄像机预置位设定数≥7个；支持对视频画面切换控制，视频画面数≥6路；支持控制录像的开始、暂停、停止；导播界面与导播控制台按键/状态同步对应；RS232接口≥1个、DB15接口≥1个、RJ45接口≥5个。
▲	2	具有空间网格自动跟踪技术，可实现自动跟踪；能实现开始、结束自主控制。（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标的名称：嵌入式网络中控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具有电源管理、音频矩阵、红外控制、系统开机、关机功能；配置前面板，能通过LED指示灯显示当前工作的状态。
	2	VGA输入接口≥2个，HDMI输入接口≥2个，HDMI输出接口≥1个，千兆网络接口≥5个，天线接口≥1个，串口≥4个。
	3	具备网络配置，网络跟踪配置、平台设置功能；可自定义设定时间，选择控制面板类型，支持摄像机云台设置。

标的名称：电源控制器2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受控供电输出≥8路，每路输出AC 220V/10A；总输出最大电流≥60A，最大负载功率≥15kW。
	2	具有过载保护、定时控制、过压自动保护、欠压自动保护等功能；支持网络控制，RJ45接口≥1个。

标的名称：导播显示器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显示屏尺寸≥21.5英寸，具有VGA、HDMI输入接口，提供配套无线键鼠。

标的名称：移动录播主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具有有线和无线两种视频信号采集方式；中央处理器核心数≥8核，线程数≥16线程，单核主频≥3.6GHz，三级缓存≥16MB，内存≥8GB，固态硬盘容量≥120GB，机械硬盘容量≥2TB；内嵌高清显示屏≥17英寸，内嵌物理导播控制台、键盘。

	2	SDI输入接口≥5个, DVI输入接口≥1个, HDMI及VGA输出接口≥1个, 话筒(48V幻象)输入接口≥2个, 线路输入接口≥2个, 无线话筒输入接口≥1个; 具有音频隔离器; 调音台线路输出接口≥1个, 监听输出接口≥1个。
	3	视频编码采用H.264, 音频编码采用AAC, 文件格式支持MP4、AVI、FLV、TS。
	4	具有物理按键, 物理按键可视频切换、画中画开启、主副画面选择和交换; 具有预编辑窗口和播出窗口双导播窗口模式, 同时视频录制≥7路, 电影模式和资源模式录制码流≥50M; 具有台标与字幕、画中画功能; 支持蓝抠或绿抠两种抠像方式。
	5	具有无线接收模块, 传输距离≥300米。

标的名称: 摄像机6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成像传感器件: 采用CMOS, CMOS尺寸≥1/2.7英寸, 有效像素≥200万; 镜头: 光学变焦≥12倍, 数字变焦≥16倍; 支持2D&3D数字降噪; 支持图像冻结; 预置位数量≥255; 视频编码支持H.265 / H.264 / MJPEG; 支持有线和无线两种视频信号传输方式; RJ45接口≥1个、RS232接口≥1个、天线≥2根; 具有无线发射模块, 传输距离≥400米; 平均故障间隔时间≥23万小时; 提供配套摄像机三脚支架。

标的名称: 无线传输器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VGA接口≥1个、HDMI输入接口≥1个, 视频信号采集和传输分辨率≥1920×1080; HDMI输出接口≥1个, 3.5音频输入接口≥1个; 具有无线发射模块, 空旷区域传输距离≥400米。

标的名称: 摄像机电池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电池容量≥95Wh; 电池扣板: 采用12 Pin DC插头; 充电器: 最大充电功率≥50W。

标的名称: 专用线缆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SDI视频线、电源线、控制线三线合一, 线缆长度≥25米; 摄像机端线缆接头具有SDI视频接头、电源接头、控制接头。

标的名称: 航空箱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整体尺寸(长×宽×高)≥50mm×30mm×60mm, 箱体材质采用ABS, 厚度≥7mm, 配备万向轮、拉手, 底部具有防撞条。

标的名称: 语音主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基于Dante传输协议。
	2	支持数字音频输入源≥16个, 输入源互相独立互不干扰, 系统可同时对≥16路音源进行分组控制。(说明: 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主机通过网线连接到PC上后, 即可通过PC端软件进行网络广播设置。
	4	广播音箱延迟≤1ms, 采样率为48k。

	5	RJ45接口≥2个；具有快速报警按钮，可实现全校报警通知。
--	---	-------------------------------

标的名称：语音管理软件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具有账户密码功能，支持对音箱、主机及功放实施部署权限控制和音频播放权限控制；支持对输入源进行分组管理，并对输入源进行优先级设置；可自动显示已接入的广播音箱，支持对音箱进行分组设置。
	2	具有定时播放功能（包含打铃），播放内容、播放进度可实时显示；具有直播讲话功能，支持对接收直播讲话的音箱进行选择；具有广播音箱状态查询功能，状态信息包含开关机状态、采样率、延迟、设备名等。

标的名称：寻呼盒子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基于Dante传输协议；输入音源互相独立，模拟音频输入源≥4个；可实现对广播音箱的点对点控制及播放；广播音箱延迟≤1ms，采样频率≥48kHz。

标的名称：寻呼话筒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心型指向性话筒；频率响应范围：40Hz-16KHz；灵敏度：-45dB±2dB；具有前凑音功能（播音前有提示音），具有灯环提示功能。

标的名称：内网防火墙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6个，万兆光口≥2个，千兆光模块≥4个、万兆光模块≥2个；吞吐量≥4Gbps，最大并发连接数≥400万，每秒新建连接数≥7.8万，IPSec吞吐量≥4Gbps，IPS吞吐量≥2Gbps。
▲	2	设备CPU芯片为国产。（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具有安全搜索功能，可以自动过滤搜索引擎返回的不健康内容。
	4	IPS签名数量≥12000，病毒库数量≥500万。
	5	支持HTTP、HTTPS、DNS、SIP等应用层Flood攻击防护，支持流量自学习功能，可设置自学习时间，并自动生成DDoS防范策略；支持基于用户，IP的带宽保证，限制每IP，每用户的最大连接数。
	6	防火墙具备AI引擎用于恶意C&C流量检测和ECA恶意加密流量识别，可检测不解密网络流量下的恶意加密通信流量，同时支持与云端WEB信誉系统、文件信誉系统、IP信誉系统联动。
★	7	实配IPS特征库升级服务年数≥5年，AV特征库升级服务年数≥5年，URL远程查询升级服务年数≥5年，硬件维保服务≥5年。

标的名称：网络安全智能分析系统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硬件配置：实配CPU≥2颗，单CPU核数≥12，主频≥2.4GHz，内存≥256GB，系统盘≥2×600GB，数据盘≥23×1.2TB（支持RAID6/RAID0/RAID1/热备盘），GE电口≥4个，10GE光口≥4个；应用层吞吐量≥1Gbps；提供硬件维保服务和特征库升级服务≥5年。

▲	2	使用国产操作系统、国产商用大数据平台和国产数据库。（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采用商用Hadoop平台，支持对HBase和Hive中的数据进行列加密，支持AES128和SM4国密算法。
	4	支持不同视角展示全网态势，包括综合安全态势、内网安全态势、外网安全态势、脆弱性态势、资产安全态势、威胁事件态势等独立的大屏展示功能；支持大屏轮播功能，能手动配置轮播间隔事件。
	5	支持DGA恶意域名检测，基于DNS流量数据通过机器学习算法离线生成分类器，实时对DNS的流量数据进行在线检测，支持内网主机周期外联的检测。
	6	支持VXLAN、GRE、VLAN、CAPWAP报文解析。
	7	IPS库覆盖漏洞≥12000条，应用识别库覆盖≥6000条，探针CVE高危漏洞≥6500条；每周更新IPS签名库和IPS引擎，重大安全事件24小时内更新。

标的名称：WEB应用防火墙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采用多核架构；交流双电源；专业WEB应用防火墙，不能采用安全网关或者下一代防火墙的防护模块；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4个；配置硬件维保服务和特征库升级服务≥5年。
	2	应用层吞吐量≥1Gbps。
	3	支持针对主流Web服务器及插件的已知漏洞防护。Web服务器应覆盖主流服务器：apache、tomcat、lighttpd、NGINX、IIS等；插件应覆盖：dedecms、PHPWind、shopex、discuz、vbulletin、wordpress等。
	4	支持信息泄露防护，具有针对服务器状态码进行过滤和伪装的安全策略。
	5	具有盗链防护功能，可有效识别网页盗链行为，避免用户网页资源被滥用；具有暴力破解防护功能，可针对指定URL进行暴力破解防护，支持多种方式登录，支持referer检测，支持阈值和检测周期的设置。

标的名称：工程投影机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DLP 纯激光光源，亮度≥5000流明，对比度≥50000:1，分辨率≥1920×1200，宽高比16:10；普通模式光源寿命≥20000小时；HDMI输入接口≥2个，VIDEO输入接口≥1个，Audio in接口≥1个，Audio out接口≥1个，USB接口≥1个；提供配套专用吊架和电动幕布，幕布≥110英寸。

标的名称：摄像机7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传感器件：采用3片CMOS，CMOS尺寸≥1/2英寸，有效像素≥800万，光学变焦≥17倍；带有物理止点的控制环，可手动控制聚焦、变焦和光圈。
	2	具有无级可调ND滤镜，1/4到1/128 ND连续线性可调；支持4K和高清同步录制，支持XAVC、MPEG HD422、MPEG HD420、DVCAM记录格式；支持12Gbps SDI信号输出，信噪比≥63dB。
	3	MIC输入接口≥2个；SDI输出接口≥1个；BNC接口≥1个；USB接口≥1个；HDMI接口≥1个；3.5mm耳机输出接口≥1个；内置全向立体声电容麦克风。
	4	配备原厂电池，容量≥72 Wh；配备存储卡，容量≥120GB；配备摄像机三脚架以及配套摄像机背包。

标的名称：摄像机8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传感器件：采用全画幅 CMOS，有效像素≥1020万；配备 24mm-105mm F4 原厂镜头；支持4K（120P）和HD（240P），具有冷却系统；具有透明、线性可变 ND 光学滤镜；具有嵌入式液晶屏，液晶屏尺寸≥3英寸，分辨率≥ 200 万像素。
	2	具有混合自动对焦系统。
	3	MIC输入接口≥2个；SDI输出接口≥1个；BNC接口≥1个；HDMI接口≥1个；3.5mm耳机输出接口≥1个。
	4	配备原厂电池，容量≥72 Wh；配备存储卡，容量≥120GB；配备读卡器；配备摄像机三脚架以及配套摄像机背包。

标的名称：移动智慧显示屏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屏幕采用LCD屏，显示屏尺寸≥86英寸，显示比例16:9，分辨率≥3840×2160；具有防眩光功能，采用电容触控方式，支持在Windows系统中同时触控点数≥30，支持在Android系统中同时触控点数≥20；嵌入式系统运行内存≥2GB，存储空间≥8GB；配置OPS模块，中央处理器核心数≥14核、单核主频≥2.7GHz、三级缓存≥24MB，内存≥16GB DDR4内存，硬盘≥512GB SSD固态硬盘，采用抽拉内置式，水平出风散热孔设计；配置正版操作系统、正版办公软件、正版白板软件。
	2	内置2.2声道扬声器，顶置发声，总功率≥50W。（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提供配套移动支架，承重≥300kg。

标的名称：原教室旧设备拆除及恢复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拆卸教学楼楼道和教室内的电子班牌、音箱、监控摄像头、多媒体箱、黑板、一体机、AP、广播、巡考、监控等设备，并存放至采购人指定位置；拆卸之前需检查设备运行状况，并按照楼栋、教室进行编号，待教学楼改造与文化建设完成后按原有设备在对应位置恢复，并调试到设备正常运行。
★	2	部分系统线路需要拆除，对需要恢复的部分系统需进行线路检修。

标的名称：线路梳理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对教学楼的弱电线路梳理，并做永久标识，针对未使用的线路进行拆除工作，拆除后的线材需存放到采购人指定位置。

标的名称：无线键鼠套装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光电无线键鼠套装，接收器与键鼠有效使用距离≥2m。

标的名称：辅材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整个系统的系统集成以及系统集成所需要的HDMI高清音视频信号线、超六类网络传输线、音频线、电缆线、信息盒、桥架、管材、多功能面板、音箱吊架、管材及配件、音箱承重吊挂行架等；提供USB3.0扩展坞：数量≥1个，免驱使用，可同时使用接口数≥4个，延长线≥1米，5V 2A供电口≥1个，具有逆流、过流、短路保护功能。
---	---	---

标的名称：静电地板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规格：600mm×600mm×40mm，全钢防静电陶瓷地板，面层采用≥10mm陶瓷贴面，耐磨性能≥4000转，钢板厚度≥0.5mm。

标的名称：系统集成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1	投标人负责设计、搬运、布线、安装、恢复、清洁、调试、培训等所有系统集成工作及人工费用。所有线材需采用穿管暗埋铺设；所有线路、管件需采用马鞍卡加膨胀螺丝的方式固定；安装时破坏的墙体、顶面、地面等需恢复。
★	2	USB3.0拓展坞需采用底盒固定，安装位置在面对智慧黑板的右侧，且底盒四角采用膨胀螺丝固定。
★	3	对教室内原有讲桌进行维修及清洁，针对损坏的扶手和滑轨、抽屉等需进行维修至正常使用，扶手需采用木质扶手。
★	4	智慧黑板背架需与建筑梁体进行承重连接，同时固定在墙体上；如墙体不足以支撑设备重量，需对墙体进行加固至设备可牢固固定。
★	5	智慧显示屏需定制钢架安装，钢架需与梁体、墙体进行承重焊接，如墙体不足以支撑屏体，需对墙体进行加固至可牢固固定；屏体采用嵌入墙面的安装方式，并对屏体安装的整面墙进行装饰改造，材质、色彩搭配等需与原阶梯教室装饰整体协调。
★	6	金属管件、铁件和钢件切口、焊点需做专业除锈、防锈处理。
★	7	墨池书院一楼和五楼供电线路改造和更换原多媒体供电定时器及空开（按原规格）；对阶梯教室、学报厅共8个控制室（每间面积约为6平方米）进行装饰，地面更换静电地板，墙面刷乳胶漆，顶面更换铝单板；格致楼共12套实验室多媒体利旧安装。
★	8	投标人施工前需对智慧黑板、智慧显示屏、摄像头、音箱等设备安装方式进行深化设计，设计方案和施工方案需提交采购人审核、确认。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成都市高新区盛安街666号 成都七中（高新校区）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签订合同后，自收到供应商付款申请及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供应商将货物交付给采购人，并安装调试完成，经采购人初步验收合格且收到供应商付款申请及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供应商提交符合合同要求的检验报告，且经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收到供应商付款申请及发票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产品抽检：投标人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投标产品“智慧黑板1”的检测报告原件。产品抽检要求：（1）受检货物必须是本采购项目配送学校批次的货物。（2）由采购人从配送货物中随机抽取样品，抽样率不小于5%（即“智慧黑板1”抽样送检5台或以上）。（3）抽样货物产品检测指标范围不低于采购文件“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列出的第2条指标项。（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2.★最终验收的条件：（1）投标人按照采购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产品抽检报告，且完成全部货物产品供应、安装调试。（2）项目货物产品技术指标、应用使用功能等符合合同要求，无安全隐患。（3）无侵害采购人利益的行为发生。（4）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关键技术、安装稳定性和网络连通性等指标进行项目整体验收检测，并提供第三方出具的有CMA或CNAS标识的项目验收检测报告。（5）投标人提出最终验收申请。（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3.★项目验收：具备最终验收条件后，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书面《项目验收申请》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按照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验收。（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1.★质量保证：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提供60个月的整体质保服务，质保期自货物提交项目验收检测报告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任何技术咨询及其全部设备的免费质保，享受终身维修。（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2.★安装调试：（1）投标人在发货之前，应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合格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给使用人付款单据的组成部分，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确认。（2）在项目最终竣工验收前的实施过程中，货物的质量及安全等问题均由投标人负责。（3）设备进场后，投标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7日内到达现场组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要求，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总价格中。（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3.★工作责任：（1）施工安全:1）投标人有义务在施工前对项目现场基建环境进行必要的检查。施工建设过程中如因投标人原因对采购人基础设施造成损坏、划伤及财产损失等，投标人须按原样恢复或按建设实价赔偿。2）投标人须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规制度，在施工作业中采取严格安全保护措施，并有专人负责现场监护，保证现场作业安全。投标人对施工安全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人员、施工机具、原材料及作业过程安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均由投标人负责解决并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若因投标人管理及工作人员操作原因造成采购人设备、设施损坏或采购人（含采购人用户、学校师生等）人身伤害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与采购人无关。（2）财产安全: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前，项目全部货物产品财产安全保管责任由投标人承担。（3）运行安全（如涉及）:在投标人所交付的货物产品中，不得含可自动终止或妨碍设备及系统正常运行和使用的插件或后门处理。若有违反，投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4.★售后服务（1）质保期内服务。质保期内，投标人免费向采购人提供以下全免费服务（但人为因素、自然因素如火

灾、地震、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1)故障处理。项目设备、系统故障诊断、处理与排除等。2)项目巡检。每学期开展不低于2次的现场巡检服务,每次巡检工作完成后的3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巡检报告》。3)故障响应。投标人在接到通知后4小时内(包括法定节假日)到达现场,及时排除故障,故障排除时间为接到采购人报障电话的24小时(包括故障诊断、排除和交通时间)内;如发生安全隐患必须在2小时内排除。如不能及时解决的,投标人须无偿提供备机供采购人使用,并承担相应费用。4)应急响应。向采购人提供7×24小时应急响应服务。5)备机/备件服务。特殊情况下,若在24小时无法排除故障,投标人应提供同品牌和型号的备机/备件用于采购人应急使用,确保学校教育教学等工作正常开展。6)用户调研。投标人对采购人使用情况进行充分调研,对使用意见及时回应。(2)质保期外服务。质保期外,投标人的故障响应时间为接到采购人报障电话8小时(包括法定节假日),故障排除时间为48小时(包括故障诊断、排除和交通时间)。提供技术服务并适量收取易损件、易耗件费用,并负责现场更换。(3)投标人在本地设置长期、稳定的维护人员及联系方式。若遇变更,及时书面告知采购人。(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违约责任 1.采购人违约责任: (1)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采购人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三的违约金; (2)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补足货款外,应向成交供应商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20天的,成交供应商有权终止合同; (3)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成交供应商损失的,还应按成交供应商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成交供应商。 2.投标人违约责任: (1)投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否则,视作投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投标人偿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2)投标人不能交付货物、逾期交付货物和未如约完成安装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千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和未如约完成安装超过10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投标人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投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 (3)投标人货物经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投标人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投标人须在10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投标人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赔偿金给采购人。 (4)投标人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投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5)投标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3.5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范围内产品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 二、★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 三、★采购内容中的所有标的,投标人必须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货物名称(说明:填写采购内容中的标的名称)、产地、数量、单价、总价,除原教室旧设备拆除及恢复、线路梳理、辅材、系统集成的非货物标的外的货物标的还应载明规格型号、品牌、制造商名称。// 四、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应包含项目质量控制、项目进度计划、项目实施流程、安全施工措施的内容。// 五、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售后服务保障工作内容计划、售后服务保障巡查计划、售后服务保障质量措施、质保期满后保障措施的内容。// 六、投标人应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七、投标人所投运维管理平台应通过公安部监制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 八、投标人所投线阵主扩音箱、线阵主扩功放应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组合检测报告,报告中应具有频率响应曲线图、总谐波失真曲线图、阻抗曲线图。// 九、投标人应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四川省成都市第七中学或成都市政府采购中心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4.1 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响应）函

4.2 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	----------	---------	------

1	特殊资格条件	<p>1、投标文件的组成：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声明函。 2、投标文件的签章：投标文件加盖有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 3、投标文件的语言：语言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4、行贿犯罪记录：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声明函的内容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的证明材料；②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1）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①按声明函的内容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2）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查询结果，在资格审查期间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审查。【说明：投标人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说明：①按声明函的内容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②供应商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p> <p>7、联合体投标：非联合体投标。 8、不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参加投标的情形：（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2）资格审查小组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p>	声明函 投标（响应）函
---	--------	--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 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采购一体化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 评标程序

5.4.1 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

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关联格式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2.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3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投标有效期、知识产权等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或是否应当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投标有效期、知识产权等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以及不应当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文件封面
4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唯一（说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5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不得未经要求投标人确认，直接将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3.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次招标要求的所有货物及服务的费用。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5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注：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在有效期内）或护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为外籍人士的，按此提供）。】。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6	打★号的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投标文件均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加★号的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7	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投标	（1）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投标人；（2）评标委员会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投标人。	投标文件封面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 候选供应商数量3名。

（综合评分法适用）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确定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最低评标价法适用）按投标人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排列，确定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 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 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 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项	详细描述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格式

	<p>技术参数及要求</p>	<p>1、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加▲号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得22分；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加▲号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则在22分的基础上，按以下原则扣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加▲号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扣2分。（说明：以阿拉伯数字标注为一项）</p> <p>2、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未加▲、★号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得22分；投标人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未加▲、★号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则在22分的基础上，按以下原则扣分，扣完为止：每有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未加▲、★号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扣0.125分。（说明：以阿拉伯数字标注为一项）</p>	<p>44.00</p>	<p>客观</p>	<p>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p>
--	----------------	--	--------------	-----------	----------------------------

详细评审	综合实力	<p>1、投标人所投运维管理平台通过公安部监制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通过三级及以上备案的得5分；通过二级备案的得3分；通过一级备案的得1分。（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p> <p>2、投标人所投线阵主扩音箱、线阵主扩功放进行组合检测，并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组合检测报告的得3分，检测报告中具有频率响应曲线图、总谐波失真曲线图、阻抗曲线图的得3分，最多得6分。（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3、投标人具有信息安全管理证书认证的得3分。（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p> <p>4、投标人2020年1月1日（含1日）以后每具有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合同内容至少应包含有智慧黑板或教学多媒体设备的安装与集成）的得0.5分，最多得2分。（说明：提供合同复印件和验收报告复印件。）</p>	16.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项目实施方案	<p>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具有①项目质量控制、②项目进度计划、③项目实施流程、④安全施工措施的内容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有一处内容错误（内容错误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需求不一致）的，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1分，每有一处内容错误的扣0.5分，扣完为止。</p>	4.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售后服务方案	<p>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具有①售后服务保障工作内容计划、②售后服务保障巡查计划、③售后服务保障质量措施、④质保期满后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的内容的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或有一处内容错误（内容错误指：项目名称、实施地点、涉及的规范、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的，每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有一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p>	4.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p>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1分；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1分；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最新一期）中采购目录范围的得1分。本项最多得2分。（说明：1、可重复计分；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范围的，不属于本项评分范围。3、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给分。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4.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提供清单复印件。）</p>	2.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商务应答表

价格分	价格分	1.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2.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3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比例	说明	关联格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2.00%	对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价格（如涉及）给予1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1）投标人投标产品为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投标人投标产品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申明函；投标人投标产品中为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制造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2）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不对采购标的中的非货物的标的（原教室旧设备拆除及恢复、线路梳理、辅材、系统集成）进行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申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申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 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 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

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响应）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声明函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模板.docx

